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高层次人才待遇一览表

**一、待遇标准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类别** | **科研启动费及一次性生活补贴** | **自购房补贴** | **过渡期租房补贴（12个月）** | **人才津贴** | **服务期** |
| 特别优秀或急需人才 | 一人一议，特事特办 |
| A类：富春学者 | 65-95万元 | 120-150万元 | 3000元/月 | 36万/3年 | 10年 |
| B类：学科带头人 | 40-60万元 | 80-100万元 | 2500元/月 | 27万/3年 | 10年 |
| C类：优秀博士 | 26-30万元 | 60-70万元 | 2000元/月 | 18万/3年 | 10年 |

说明：

1. 符合一定条件者可纳入浙江工商大学事业单位报备员额内管理；

2. 提供科研启动费和一次性生活补贴待遇，其中科研启动费按总额的10%-30%确定；

3. 为C类及以上人才专设人才津贴，在每个聘期完成相应的教学科研任务经考核合格后，一次性奖励发放；

4. 为C类人才建立专业技术职务评聘绿色通道；

5. 普通博士入职后三年内达到优秀博士条件，可申请优秀博士待遇；

6. 除特别注明外，引进人才的教学科研成果奖励按学院相关规定另行计发；

7. 可帮助协调解决全职引进人才的户籍、医疗、子女就学等问题，对C类及以上全职引进人才，学院根据其配偶情况酌情解决工作问题。